

深圳市英唐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股份表决权委托事项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一、基本情况介绍

2019年11月11日，深圳市英唐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英唐智控”或“公司”）控股股东胡庆周先生与深圳市赛格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赛格集团”）签订的《胡庆周等与深圳市赛格集团有限公司股份转让及表决权委托协议》（以下简称“《协议》”），根据协议约定胡庆周先生将于2020年3月31日前将届时持有的全部公司股份对应除分红、转让、赠与或质押权利外的股东权利（包括但不限于股东大会表决权、提案权、提名权等）委托赛格集团行使，并提议改组公司董事会，具体情形详见公司于2019年11月11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签订<股份转让及表决权委托协议>暨公司实际控制人拟发生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120）。

2020年3月30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关于控股股东股份表决权委托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0-029），胡庆周尚未就表决权委托的事项推迟至不晚于2020年7月1日完成与赛格集团达成一致，后续将与赛格集团继续保持沟通，尽最大努力与赛格集团就此协商并达成一致意见。

2020年6月29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关于控股股东股份表决权委托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0-080），鉴于合作基础已不成立，继续进行表决权委托及改组董事会不符合双方实际需要，双方就终止表决权委托及提议改组董事会事项展开沟通，探讨后续实施方案。

截至本公告出具日，胡庆周先生持有公司股份213,042,71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9.9194%，为公司控股股东；赛格集团持有公司股份37,9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5436%。

二、进展情况

2020年9月9日，公司收到控股股东胡庆周先生的《告知函》，主要内容如下：

自2020年6月至2020年9月，双方多次通过现场会议、电话沟通等形式就后续实施方案进行讨论，并形成了初步的意向。2020年9月1日，胡庆周先生将其已签署的《胡庆周等与深圳市赛格集团有限公司股份转让暨表决权委托协议之补充协议》（以下简称

“《补充协议》”)发送给了赛格集团。根据该协议,《补充协议》签署生效后,原《协议》将自动终止,即表决权委托及董事会改组事项自动终止;其次,赛格集团可以将其持有公司的4.99%股份通过集中竞价、大宗交易(原则上由胡庆周先生或者其指定的第三方承接)的方式减持,参考《原协议》确定交易基准价格为6.3元/股,减持均价低于6.3元/股的,由胡庆周先生承担差额损失,减持均价高于6.3元/股的,所有收益均由赛格集团享有,但上述减持在实际操作中,赛格集团需提前通知胡庆周先生并获得其同意方可实施。《补充协议》发送之后,赛格集团并未就该协议进行签回,也未就协议内容发表任何意见。

2020年9月9日,公司收到赛格集团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赛格集团于2020年9月8日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了其受让的胡庆周先生与赛硕基金的5,590万股公司股份中的1,800万股,减持股份数占公司总股本1.6830%,持股比例由5.2266%降至3.5436%。

赛格集团作为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原计划控股公司的战略投资者,在其大幅减持公司股份前未知会胡庆周先生和公司,就直接减持1,800万股公司股份。涉嫌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在持股比例到达5%时,未及时告知公司并披露相关公告;另一方面也违背双方的意向精神,未提前告知胡庆周先生并取得其同意。

胡庆周先生对赛格集团上述涉嫌违规的行为对市场带来的负面影响深表遗憾,为维护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胡庆周先生将与赛格集团就相关事项继续沟通,寻求法律意见切实维护广大中小股东的权益。

三、风险提示

1、鉴于赛格集团的减持行为以及胡庆周先生的意向,胡庆周先生与赛格集团继续实施表决权委托及提议改组董事会的可能性极小,但相关事项的后续解决方案仍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2、如果表决权委托相关事项终止,公司实际控制人将维持不变,仍为胡庆周先生,对公司未来生产经营不会产生影响;

3、公司将与双方保持沟通,对该事项的后续进展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谨慎决策。

特此公告。

深圳市英唐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年9月9日